



中年滋味

王永清

人到中年,喜欢宅在家里,养养花,种种草,写写字。圈子也由大变小,虽然有三两个“臭味相投”的朋友,但也保持着距离美。穿衣服开始低调,越来越注重舒适。不再像年轻时那样,喜欢抛头露面,人群聚集的时候,喜欢躲到人群后面,笑着他人说唱逗乐。远离纷杂,不再对喝彩声付出太多的热情。谨慎言论,不先入为主,不随便评判别人。

人到中年,将诗和远方折叠寄存,不再出去瞎跑,不再像年轻人的爱情轰轰烈烈,所有的浪漫都被现实拍打得百孔千疮,生活终于把自己打磨得珠圆玉润。

中年的困惑在于,凡事都想做到尽善尽美却又力不从心,就像爬山一样,觉得还没爬到山顶,还有往上爬的空间,可却怎么都上不去,很纠结很尴尬。记忆力也明显下降,想记的记不起来,想忘的忘不掉。明明外出刚锁好门,走到楼下时却鬼使神差地不知锁了没锁,于是,再上一次楼,拉拉门手。

人到中年,也进入到一生中压力最大的时刻。白发苍苍的父母需要孝敬和赡养,渐渐长大的儿女需要爱护和照顾,工作上的压力、生活上的压力纷至沓来,要绞尽脑汁、殚精竭虑地应对。在社会,你是中坚,怯懦不得;在家庭,扶老携幼,动摇不得,那况味就像一只被鞭子抽打的陀螺,不管你是否心甘情愿,你都得

身不由己地运转。

人到中年,学会了淡定与坦然。不以物喜、不以己悲,遇事,沉着、冷静有定力,有条不紊处惊不乱,坦然面对社会上的种种诱惑。听到美女说自己帅,会点头笑笑,说声“谢谢”,但不再沾沾自喜。因为自己知道,善意的谎言也是一种尊重。对生命有了通透感悟。有些时候,过于执着会伤心,过于奔波会伤身。

钱钟书说:洗一个澡,看一朵花,吃一顿饭,假使你觉得快活,并非全因为澡洗得干净,花开得好,或者菜合你口味,主要因为你心上没有挂碍。人到中年,终于看清了时间的凌厉,读懂了生命的厚重,学会和生活握手言和。

人到中年,渐渐学会了忘却与放手。从前一直看不透的,慢慢地也就淡了,一直执着的,慢慢地就放下了。生活,总会有起落浮沉,很多事,我们做不了主,是你的早晚都是你的,不是你的绝对求不来。不再逞强争宠,不再斗气任性,无关大局的磕磕碰碰,无伤大雅的前嫌旧隙,不再斤斤计较,耿耿于怀。学会释放心灵的重负,轻装上阵,才能潇洒前行。

到了中年,生命已经流过了青春湍急的峡谷,来到了相对开阔之地,变得从容清澈起来。人逐渐变得深沉睿智、谦逊平和。心简单了,生活就简单了。一切看开、放下,人生就会豁达开朗!



挂念一双手

何芷汀

我记得这是怎样一双手。很大,足够托起疲惫脆弱我,当我半夜被疼痛折磨,被送进手术室里,是这双手,颤抖地签下名字。

我穿着手术服,躺在冰冷的手术台上,灯光晃眼,思绪全是混乱,只有疼痛如影随形。真想就此沉沉睡去,就可以借此来告别一切疼痛。麻醉从手背开始,我清醒地看了几眼,浑身僵硬,紧张无比,医生在和我亲切交流,他们说不怕,就当睡个好觉。一瞬间,我就再也抬不起眼皮。

醒了,看到的,是这双手,在我床边,将我拼命唤醒。麻醉依旧生效,我感到昏沉,好想睡去,可是不能,手术结束后的我不能再次失去意识,我必须清醒。这双手开口了,她说我应,可睡意始终缠绕着我,仿佛神经不小心饮多了烈酒,意识模糊到想什么都是空空的,连发声都变成奢侈的事情,我的喉咙被夜色无情封锁,剩下的,只有无力地点头或是摇头。

是这双手在我每一次快睡去时将我唤醒,让我好似在云上,踩着轻柔起舞,飘飘然地往返人间。

我迷迷糊糊的状态穿透了整场黑夜,其实连我自己都不知道究竟是什么时候清醒过来的。我只记得,有这么一双手,握紧了我,以至于我彻底醒来时,手心里依旧温暖。

麻醉过去后,伤口好几天都是疼痛难忍的,甚至超出了手术前的疼痛。我在病床上躺了两天两夜,不能翻身不能进食,输进我血管里的葡萄糖是我每日的餐饮。这双手的主人为了照顾我,也没有去工作,只是日夜守在我的病床前,每天医生查房时询问我现在能不能吃东西了,能吃什么之类的问题。

那天被医生告知可以吃东西了,她比我更兴奋,说她早就打听好了医院里有专门做手术后病人吃的营养餐的地方,菜谱都给我找好了,我看着她只是笑。

当满满的一锅乳鸽汤送到我病房时,我也开心起来,她看着我狼吞虎咽的样子,笑着叫我慢慢吃,别只喝汤,多吃点肉补手术时流掉的血,她说她好心痛那时的我,明明只是个孩子却要去做这样的手术,她当时鼓起了好大的勇气才签下那张手术同意书,签字的时候她的手都在发抖,她还说她怕失去我。

还好,我并没有什么大的问题,出来的病理结果告诉我迎来了一个新的开始,我的前途将会一片光明。

出院那天,这双手搀扶着我,好像做完手术后的我就变成了一个瓷娃娃,我说我可以自己走的,毕竟都出院了,但她还是不放心,一直牵着我,在那一刻,我感觉自己又回到了童年,因为似乎只有幼时才能得到母亲这般呵护。

如今我身在异乡,求学之路漫长,每每感伤之际,总会想起这么一双手,在故乡守护着我,带我远离苦痛,我还有什么可以害怕的?于是奋笔疾书,思绪泉涌成文字,写下这篇小文献给我伟大的母亲。



背街小巷

鲁珉

或许是生性喜静,总是幻想去乡下一个小小的村落,度过余生的时光。可为了碎银几两,这个念头就一直停留在梦想之中。于是,在城市打拼中,极喜去背街小巷,来满足一下悠闲的心。

去过很多大城市,见惯了车水马龙,高楼林立。可我对其总是视而不见,感觉大同小异,没什么值得记忆的。只是对大城市的小街小巷有兴趣,而且始终如一。比如,去了北京,就不太喜欢去长安街,就去南锣鼓巷、烟袋斜街。去了苏州,就去书院巷、富郎中巷。去了成都,喜欢去小通巷、沟头巷、肥猪市街。好像从没有住过大宾馆大酒店,几乎都住在背街小巷的家庭旅馆或是客栈。那里相对于熙熙攘攘的大街,安静,有那座城市的原味。

作为湖北人,居然去过成都十多次了,而且都是旅行。大多住在新南门一家庭旅店,也是在背街小巷,但出行方便。出了小区,就是地铁站口。主要是周边太多美食,府南河就在离这家店不远的地方,步行也就几分钟。河两岸的背街小巷,有很多的苍蝇馆子。晚上从旅店出来,沿府南河走走,感觉很亲切。看着小巷子的人来人往,没有一点儿陌生感。临街有很多茶馆茶座,几张桌子,一溜人坐在那里大摆龙门阵,慢悠悠地喝着茶,一下子就感觉小巷子充满了人间的烟火味儿。那种情形,不知道是小巷子温情怡人,还是我的温情在小巷子里漫延,一时分不清。

背街小巷,是一种情怀,也是一种市井,折射出一种生活意境。背街小巷的灯火与大街相比,虽然显得有些暗淡,但并不昏暗。或许,在这样的灯火下走走,更能体会到大城市的韵

味。

到成都后,相约的同伴都会异口同声地说,去府南河边转转,找一个茶馆,玩一下纸牌,喝一杯浓淡适宜的茶水,再去一家吃芋儿烧鸡的小店,畅快地吃一锅香喷喷的芋儿烧鸡。小店就在窄窄的小巷子里,店面不大,去的人却很多,每次都要排队等待。等待的人多是扯东扯西摆龙门阵,也有人盯着手机看。路过的人,等就餐的人,都在说话,也不知道说些什么,夹杂着各地的方言。至于说什么内容并不重要,关键是这样的小巷有人气,有烟火味儿。看着这样的小巷,心里很坦然,有一种想长期停留的亲切感。

在那样的背街小巷,很少有机动车,路上的行人多是不紧不慢地走着,路边店散发出来的灯光是主要的照明来源,偶尔会有讨价还价的声音传出来,更是增加了小巷的市井气息。巷子本就不宽,两边的人坐在店子里就可以隔巷说话。成都的方言与我们的话并没有多大区别,你来了,他们以为你也是其中一份子,朝着你微笑,用地道的成都方言说,你们想要啥子,是不是去苍蝇馆子找好吃的?我们笑一笑,说是的。

我所居住的城市也有很多的背街小巷,这几年,大多整治变样了。有时,还真怀念从前的背街小巷。还会想起,上世纪80年代我在武汉上大学时,老武昌火车站的情景。那时候,老武昌站周边街道狭窄,不时有几个坑洼。手里攥着一张只有几元钱的火车票,心里很满足,毕竟来到大城市了。

一条灯光忽暗忽明的背街小巷,能够看见普通人的生活,和最真实的市井烟火。

欢迎乐山本土作者赐稿
电子邮箱:313487468@qq.com